

# 东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关于土地储备领域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项目用地收储价格的公示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242号）等文件要求，我县拟收储以下4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就收储价格公示如下：

### 一、地块基本情况

项目	地块名称	地块位置	地块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收储价格 (万元)
1	东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向阳路东侧、健康路南侧	18900	商务金融用地	6726.59
2	东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曙光路北侧、黄河路东侧	2734	其他商服用地	661.04
3	东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河路以东、曙光路以北	35861	普通商品住房	7879.70
4	东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什路南侧、沈庄村	37535	其他商服用地	7521.64

### 二、公示时限

公示时限：2026年3月3日至2026年3月4日止。

### 三、相关说明

如有单位或个人对上述公示的内容有异议或有意见，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我单位提出，并注明联系方式，逾期视为无异议或无意见。

### 四、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东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地址：东明县南华路南段东侧

联系电话：0530-7290239

联系人：吴女士

